

中華民國舉重協會第十三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112年5月20日10:30

地點：上品餐廳 台北市中山區農安街128號

主席：張楊代理事長寶蓮

紀錄：徐曉羽

出席：辛副理事長海樹、楊副理事長素冠、
鄭常務理事海源、曾常務理事進福、洪常務理事聞、
林常務理事敬能、蘇常務理事文和
屠理事國華、王理事信淵、黃理事達德、陳理事萬益、
黃理事金增、趙理事珍葉、蘇理事明德、劉理事榮昌、
黃理事厚銘、陳理事瑞蓮、陳理事淑枝、陳理事佳伶、
張理事聖斌、王理事武田、廖理事志明、詹理事晉維
賴監事長建宏、何常務監事國輝、
翁監事錦鳳、許監事展雄、謝監事孝凱、卓監事政良

請假：蔡副理事長溫義、許常務理事火塗、邱常務理事水文、
林理事文達、謝理事建宏、廖理事星州、吳理事美儀、
郭理事羿含、陳理事涵彤、郭理事品君、王理事順富、
郭監事進昇、陳監事葦綾、楊監事勝雄、盧監事映錡、黃監事雅菁

列席：張終身名譽理事長朝國、陳秘書長志一、秘書處全體同仁
理事出席簽到人數 24 位，監事出席簽到人數 6 位，已達最低開會
人數（理事會 18 位、監事 6 位）。

議 程

壹、主席致詞

貳、介紹貴賓及貴賓致詞

參、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肆、會務報告:秘書處工作報告

伍、討論提案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

參、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項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一	本會 112 年收支預算表，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秘書處)	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二	本會 112 年員工待遇表，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秘書處)	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三	本會 112 年行事曆，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秘書處)	照案通過	送主管機關備查
四	本會 112 年度工作計畫，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秘書處)	照案通過	送主管機關備查
五	中華民國舉重協會選手 / 教練獎勵金 施行辦法，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秘書處)	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六	第十三屆紀律委員會名單，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秘書處) 依據教育部臺教授體字第 1110039392 號函「紀律委員會:依該 組織簡則第五點(四)之規定，會議時 理事長及秘書長應列席之。	照案通過	送主管機關備查
七	第十三屆申訴評議委員會名單，提 請討論。(提案單位：秘書處) 依據教育部臺教授體字第 1110039392 號函「申訴委員會:委員 名單之組成未符合簡則第五點規定。	照案通過	送主管機關備查
八	第十三屆教練委員會名單，提請討 論。	照案通過	送主管機關備查
九	許火塗理事長請假事宜，提請通過。	照案通過	送主管機關備查

肆、會務報告

1、本會 111 年 12 月至 112 年 4 月工作摘要報告

國內會議		
111.12.10	選訓委員會	1. 審查及修正 112 年度「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及經費概算表
111.12.26		2. 審查及修正 112 年「中華民國舉重協會參加國際錦標賽遴選、培(集)訓及參賽辦法」
112.01.10		3. 通過「2022 第 19 屆杭州亞洲運動會」、「2024 年巴黎奧運會」、「2028 年洛杉磯奧運會」舉重培訓隊名冊
112.02.10		4. 遴選 2023 世青少代表隊教練、選手
112.02.20		5. 遴選 2023 亞洲舉重錦標賽教練、選手
112.03.10		6. 外籍教練高凱文、楊漢雄申請來臺案
		7. IWF 古巴大獎賽遴選名單推薦
111.12.27	教練委員會	1. 討論 112 年度辦理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實施計畫草案
112.02.14		2. 審訂「中華民國舉重協會參加國際錦標賽遴選、培(集)訓及參賽辦法」修正內容
111.12.26	裁判委員會	112 年辦理裁判資格檢定及管理實施計畫草案
112.01.13	舉重亞運培訓隊 教練座談會	
112.02.24		
112.04.07		
國內賽會		
112.02.01-02.10	青年盃舉重錦標賽 台北市·臺灣大學	
國際賽會		
111.12.5-16	世界舉重錦標賽 哥倫比亞·波哥大	女子團體第 15 名，共獲 2 銀 男子團體第 43 名
112.03.25-04.01	世界青少年錦標賽 阿爾巴尼亞·都拉斯	女子組團體第 6 名，共獲 3 金 男子組團體第 10 名，共獲 2 銅
112.05.03-05.13	亞洲舉重錦標賽 韓國·晉州市	女子組團體第 2 名，共獲得 5 金 1 銀 5 銅 男子組團體第 6 名，共獲得 1 銀 3 銅
國際會議		
111.12.3-5	IWF 執行委員會議	
112.01.4-6	2023 AWF 改選年會	張文馨女士當選亞洲舉總執行委員 吳美儀女士當選教練及研究委員會委員 楊素冠女士當選技術委員會委員

112.03.30-31 IWF 執行委員會議

講習會

111.12.01-04	A 級舉重教練講習會	2 個人取證，32 人進修(台北市立大學)
112.02.25-27	C 級舉重教練講習會	15 個人取證，12 人進修(台北市陽明高中)
112.02.25-28	B 級舉重教練講習會	3 個人取證，33 人進修(台北市陽明高中)
112.03.17-19	C 級舉重裁判講習會	16 個人取證，31 人進修(國立台北教育大學)

*提醒:會員入會時，入會費及常年會費需一併繳納。

2、參加國際賽成績報告

2022 年世界舉重錦標賽
111 年 12 月 5 -16 日，哥倫比亞·波哥大

女子領隊:張瑞堂、男子領隊:張至滿

翻譯行政:康庭寧

訓輔委員:何敏、黃金計畫專案主持人:何維華

情蒐人員:楊素冠、許應勃

教練:林敬能、黃達德、廖志明、黃厚銘、郭進昇、黃淑芬

物理治療師:周詣倫;防護員:蔡佩紋、徐桓盛;體能訓練師:鄭玉兒

裁判:吳美儀

會議代表:張文馨

(共 32 人)

職稱	姓名	級數	抓舉	名次	挺舉	名次	總和	名次
選手	洪梓瑜	女子 45KG	65	13	83	11	148	13
選手	林呈璟	女子 49KG	--		--		--	
選手	黃宜甄	女子 49KG	70	31	96	15	166	22
選手	陳冠伶	女子 55KG	85	8	105	8	190	9
選手	郭婵淳	女子 59KG	102	4	130	2	232	2

選手	陳玟卉	女子 71KG	--		--		--	
選手	羅楹媛	女子 87KG	104	7	--		--	
選手	田佳欣	女子 87KG	103	9	--		--	
選手	唐啟中	男子 61KG	110	28	140	27	250	27
選手	莊盛閔	男子 81KG	--		--		--	
選手	陳柏任	男子 96KG	--		--		--	
選手	董秉誠	男子 109KG	167	9	211	6	378	6
選手	謝昀庭	男子+109KG	--		--		--	

團體女子組 第 15 名，共獲得 2 銀
 團體男子組 第 43 名



2023 年世界青少年舉重錦標賽
112 年 3 月 25 日~4 月 1 日，阿爾巴尼亞·都拉斯

領隊:張至滿 翻譯行政:康庭寧
物理治療師: 林楷鈞、駱愷杰
教練:詹依燃、潘建宏、曾上源
會議代表:張文馨 (共 20 人)

職稱	姓名	級數	抓舉	名次	挺舉	名次	總和	名次
選手	潘幸甄	女子 49KG	73	1	90	1	163	1
選手	黃幸好	女子 59KG	68	14	90	12	158	12
選手	曾靖淳	女子 64KG	75	9	90	10	165	10
選手	江訢悅	女子 71KG	88	4	105	7	193	5
選手	陳可可	女子 81KG	87	6	108	6	195	4
選手	潘湘筠	女子+81KG	81	8	105	8	186	8
選手	余弘益	男子 55KG	82	12	101	12	183	11
選手	洪俊熙	男子 55KG	77	14	95	14	172	13
選手	洪俊彥	男子 61KG	98	13	123	10	221	12
選手	林彥志	男子 89KG	115	14	144	14	259	14
選手	王佑承	男子+102KG	138	4	172	3	310	3
選手	柯冠廷	男子+102KG	130	7	170	5	300	6

女子組團體第 6 名，共獲 3 金
男子組團體第 10 名，共獲 2 銅

潘幸甄選手榮獲 49KG 級三面金牌



王佑承選手榮獲+102KG 級兩面銅牌



2023 年亞洲舉重錦標賽
112 年 5 月 3 日~5 月 13 日，韓國·晉州市

榮譽理事長:張朝國、代理理事長:張楊寶蓮
 翻譯行政:康庭寧
 競強委員:張至滿、何維華；訓輔委員:何敏
 情蒐人員:徐敬亭
 總教練:林敬能
 黃金計畫教練:黃達德、郭進昇、陳佳伶、許穎溪
 男子組教練:黃厚銘、陳淑枝、王信淵
 女子組教練:林玥初、吳銘通、陳瑞蓮
 物理治療師:周詣倫；防護員:蔡佩紋、辜羿璇；體能訓練師:鄭玉兒、吳佳慧
 訓練員:洪萬庭
 裁判:楊素冠、屠國華
 會議代表:張文馨、吳美儀 (共 48 人)

職稱	姓名	級數	抓舉	名次	挺舉	名次	總和	名次
選手	洪梓瑜	女子 45KG	66	5	87	4	153	5
選手	林呈璟	女子 49KG	80	12	104	7	184	8
選手	方莞靈	女子 49KG	80	10	101	11	181	13
選手	陳冠伶	女子 55KG	90	1	114	1	204	1
選手	郭婵淳	女子 59KG	102	3	128	3	230	3
選手	李偉嘉	女子 64KG	86	4	107	4	193	4
選手	陳玟卉	女子 71KG	101	6	131	3	232	3
選手	李幸恩	女子 76KG	85	5	115	5	200	5
選手	羅楹媛	女子 87KG	110	1	131	2	241	1
選手	汪凌蓁	女子+87KG	110	7	138	7	248	7
選手	唐浚彥	男子 55KG	85	8	115	7	200	8

選手	劉永富	男子 67KG	120	9	156	8	276	8
選手	黃品勳	男子 73KG	138	12	161	12	299	11
選手	陳王衡	男子 73KG	132	13	162	11	294	12
選手	莊盛閔	男子 81KG	154	3	180	3	334	2
選手	謝孟恩	男子 89KG	150	11	190	7	340	10
選手	陳柏任	男子 102KG	181	3	205	6	386	4
選手	馬靖捷	男子 102KG	145	11	180	11	325	11
選手	董秉誠	男子 109KG	165	7	205	7	370	7
選手	金晟	男子+109KG	165	10	216	10	381	10

團體女子組 第 2 名，共獲得 5 金 1 銀 5 銅

團體男子組 第 6 名，共獲得 1 銀 3 銅



55 公斤級陳冠伶選手榮獲 3 金



59 公斤級郭焯淳選手榮獲 3 銅



71 公斤級陳玟卉選手榮獲 2 銅



87 公斤級羅楹媛選手榮獲 2 金 1 銀



81 公斤級莊盛閔選手榮獲 1 銀 2 銅



本次亞錦賽選手及隊職員大合照



102 公斤級陳柏任選手榮獲 1 銅

伍、討論提案

案由一：本會許火塗理事長因故請辭理事長職務。

說明：詳如附件一

決議：照案通過，今日進行補選。

案由二：111年收支決算表、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等及112年及113年收支預算表，提請審查。 (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明：詳如附件二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會財產減損報廢申請，提請審查。 (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明：已於第十二屆第10次理監事會議通過，但誤植為92-102年財產減損報廢申請，提報更正為105-106年財產減損報廢申請。如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新會員及會籍審查，提請審查。 (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明：依本會章程第九條第三款；會員未繳納會費者，不得享有會員權利。團體、個人會員連續二年未繳費，視為自動退會。如附件四。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110年監事會審核意見書追認及111年監事會審查意見書，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明：如附件五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本會中、長程發展計畫，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明：如附件六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本會人事遴選、任用、考評辦法之人事規章，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明：如附件七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八：本會財務會計作業辦法，提請審議。（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明：如附件八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第十三屆「申訴評議委員會」、「選訓委員會」、「紀律委員會」、「選務委員會」各專項委員會名單修正，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明：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2年2月2日臺教體署競(二)字第1120003250號函辦理。各專項委員會名單應符合本會所訂各委員會組織簡則。

- 1.申訴評議委員會：原前國家代表隊選手陳葦綾委員職務，由社會公正人士陳定睿委員替代。
- 2.選訓委員會：原資深裁判廖永元委員職務，由前國家代表隊教練劉榮昌替代。
- 3.紀律委員會：新增前國家代表隊教練劉榮昌委員擔任委員。
- 4.選務委員會：原前國手林家鏘委員職務，由法律專業人士吳國源替代。

決議：如附件九。照案通過

案由十：修改本會「教材編輯委員會」組織簡則併更正委員名單，提請審議。（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明：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2年2月2日臺教體署競(二)字第1120003250號函辦理。將組織簡則第四條第二項”本委員會人數修改為5-7人為原則”，併修正副召集人為黃淑芬委員。如附件十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一：修改本會「運動員委員會」組織簡則，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明：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2年2月2日臺教體署競(二)字第1120003250號函辦理。

- 1.因應民法成年年齡業於112年1月1日起下修為18歲，故將組織簡則第五條第二項”....(*民法第12條規定，滿20歲為成年人)”等文字刪除。

2. 修改組織簡則第五條第二項”代表隊選手、年齡滿18歲以上為原則。”

如附件十一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二: 本會核定自費參加國際性運動賽會實施要點，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 明：詳如附件十二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三: 「中華民國舉重協會參加國際錦標賽遴選、培(集)訓及參賽辦法」，提請追認。

(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 明：詳如附件十三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四: 本會「國際事務接班人養成計畫」推薦遴選會議，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 明：詳如附件十四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五: 修訂本會章程第十五條，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 明：

原 文：「本會設理事長一人，副理事長一人至五人，由全體理事就常務理事中票選之，任期均為四年。」

修正後：「為本會設理事長一人，由全體理事就常務理事中票選之，副理事長由理事長提名一至五人，經理事會同意後任命。任期為四年。」

詳如附件十五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六: 第十三屆理事長、常務監事補選案 (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 明：1. 理事長辭職，依本會章程辦理補選。

2. 常務監事蔡素盆仙逝，依本會章程補選。

決 議：1、補選理事長：

候選人資格：常務理事 9 位

選舉人資格：出席理事 24 位

投票結果：洪聞 (24 票) 接任理事長，任期至 115 年 5 月 6 日止

2、補選常務監事 1 名：

候選人資格：監事 9 位

選舉人資格：出席監事 6 位

投票結果：許展雄（5 票）當選常務監事

陸、臨時動議

屠國華教練：建議全中運參賽年齡降至 13 歲

決議：協會向體育署提出申請

柒、散會：下午 12 時 15 分